

小程序建站合同书

甲方：_____ 乙方：____深圳市新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____
电话：_____ 电话：0755-66833858
传真：_____ 传真：0755-66833858-215
签约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有效期限：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为了充分利用 Internet 进行宣传和商务活动_____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委托____深圳市新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____(以下简称乙方) 提供有关建站服务, 双方本着公平友好的原则, 签订本合同, 以兹信用。

一.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 1、负责该网站栏目的前期设计与制作。
- 2、合同签订后的 3 个工作日内, 甲方一次性提供完整网站建设需求, 并支付相应费用, 经双方签字认可后, 乙方开始提供网页制作服务。
- 3、负责提供网页制作所需要的全部文字、图片资料, 但该些资料不得包括涉及国家机密和安全的、封建迷信和淫秽色情的、违反国家民族和宗教政策的、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内容和其它有损于社会秩序、社会治安、公共道德等内容。凡因该些资料引起的所有纠纷, 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 4、甲方对其所提供的网页制作所需要的全部文字、图片资料须作好备份, 以避免相关网页制作资料传递过程中丢失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 5、负责配合乙方进行网页制作的策划和风格的确定。
- 6、甲方应在网页制作过程中到 mp.weixin.qq.com 申请账号。
- 7、甲方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全部价款后, 网页制作版权归甲方所有, 并对网站涉及的由乙方投入的技术成果和开发的技术产品享有使用权。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提供的用于网页制作的图片和文字资料，乙方不得转让或提供给他使用，乙方按甲方的要求为甲方设计制作甲方网站的网页，并交甲方验收确认。

2、乙方应保守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在甲方网站上线前，乙方不得公布、擅自使用或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发布网站中的内容，否则应向甲方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3、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收取网页制作费用，在甲方未支付网页制作费前，网页制作版
权归乙方所有。

4、乙方在甲方验收确认，并收到全部合同款后，通过与甲方商定，在确定的工作日内将网站上线。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修改甲方所有网页。

6、乙方承诺在项目实施期间，甲方对项目成果不满意可全额退款，但仅限于项目未经甲方验收确认的前提下。

二、如甲方存在下列情况的不支持全额退款：

1、甲方在付款后 60 日内未提交制作服务需求；

2、甲方提交的需求超出乙方产品在网上承诺的服务范围；

3、由于甲方人员意见不统一或甲方负责人更换，导致对已确认过的制作环节不满意；

4、因甲方自身问题违反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导致乙方无法兑现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用户未获得账号）

三、网站制作进度与安排、价款、交付和验收方式

（一）、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金额总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使用
年限_____年；本合同签订后的 3 个工作日内，甲方完成建站费用支付。

(二)、完成及验收时间:

1、甲方因于本合同签订后及时向乙方提供资料、素材,并按时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包括阶段性工作成果)进行验收确认(验收时间表详见本验收单第二条),如甲方未提供资料、素材和/或逾期未进行验收确认,超过6个月的,视为甲方提前解除合同,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将不予退还。

2、工作进度及验收时间

2-1 甲方应于本确认单签订后____日内,将建站策划与制作所需的材料、图片提供给乙方;

2-2 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材料、图片及甲方按照本确认单规定先行支付的款项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完成网站首页及内页设计图。设计图完成后____日内,甲方对其进行验收并书面确认;

2-3 设计图经甲方确认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完成网站首页及网站框架的制作。网站首页及框架制作完成后的____日内,甲方对其进行验收并书面确认;

2-4 网站首页及框架经甲方确认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完成全部小程序建站制作工作。全部小程序建站定制服务工作完成后的____日内,甲方对全部工作成果进行验收并书面确认。

2-5 因甲方未按时提供小程序建站制作所需材料、图片或提供内容不完全,或者未按时验收等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四、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以诉讼方式解决。

五、附则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合同或备忘录。补充合同
和备忘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并不可单独分割解释。

(二)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且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_____

乙方: 深圳市新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盖章)

代表签字: (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付款方式

———公司账户：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华联支行

开户名称：深圳市新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40000 21609 20029 7901

—————法人账户：

户名：赵亮

开户行：平安银行西丽支行

账号：6230 5800 0012 6757 645

—————法人支付宝：

户名：赵亮

支付宝账号：faren@newwan.cn